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6日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26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裴振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并对外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结合2023年度在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等领域的实践和绩效等情况，编制了《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综合考虑资本市场情况，为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并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有效维护公司股价，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已回购的11,777,220股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为便于公司回购股份注销事项的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份注销及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通过《公司章程》（2024年8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和《公司章程》（2024年8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会部分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提议定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议案。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召开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6 日